

[首页](#)[政采法规](#)[购买服务](#)[监督检查](#)[信息公告](#)[GPA专栏](#)[PPP频道](#)当前位置：[首页](#) » [政采公告](#) » [地方公告](#) » [公开招标公告](#)

松山湖科学城整村统筹机制及试点规划研究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2021年09月27日 15:53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显示公告概要】

项目概况

松山湖科学城整村统筹机制及试点规划研究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东莞市南城区元美路2号财富广场B座13A层13A08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10月19日 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计划编号：441900009-2021-00636

项目编号：441900009-2021-00636

项目名称：松山湖科学城整村统筹机制及试点规划研究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6,2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松山湖科学城整村统筹机制及试点规划研究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6,2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服务	松山湖科学城整村统筹机制及试点规划研究服务项目	1(项)	详见招标文件	6,200,000.00	6,200,000.00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的单位数量不得多于两家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预计2022年3月31日前完成全部研究成果编制工作。质保期：项目完成后12个月。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 6)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松山湖科学城整村统筹机制及试点规划研究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①投标人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16.2条的要求）；
- 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 ③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④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组成联合体的单位数量不得多于两家。
- ⑤本项目不允许分支机构投标。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松山湖科学城整村统筹机制及试点规划研究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年09月27日至2021年10月09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30:00至17:3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东莞市南城区元美路2号财富广场B座13A层13A08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15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1年10月19日 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东莞市南城区元美路2号财富广场B座13A层13A06室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开标地点：东莞市南城区元美路2号财富广场B座13A层13A06室开标室

本项目只接受已领购招标文件的供应商的投标。

建议供应商领购招标文件时提供营业执照或其他主体资格证明资料复印件，以便核实报名信息的准确性。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松山湖科学城管理局

地址：东莞松山湖松山湖管委会A4栋二楼217

联系方式：0769-2289128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东莞市南城区元美路2号财富广场B座13A层13A08室

联系方式：0769-233281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林瑞茵

电话：0769-23328188

广东洲际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27日

相关附件:

[\(售稿定1\) 招标文件-松山湖科学城整村统筹机制及试点规划研究服务项目.docx](#)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